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職員工健康服務計畫

115年1月20日 114年度第4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通過

一、法令依據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等相關條文規定辦理。

二、目的

為保障本校教職員工健康與安全，預防職業病發生，推動教職員工健康服務，進行職場健康風險評估與健康管理，採取健康促進相關措施，以增進教職員工身心健康與營造健康職場。

三、實施對象

本校全體教職員工。

四、權責單位

(一)雇主:校長

本計畫之推動。

(二)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

1. 依作業環境執行健康危害因子風險評估、分析與建議。
2. 辦理職業病預防事項。
3. 辦理四項計畫，包含母性健康保護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肌肉骨骼人因性危害預防、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指引事項。
4. 協助辦理健康檢查及特殊健康檢查事項。
5. 協助工作適性評估、復工、配工與工作調整或更換。
6. 協助健康服務計畫之規劃、推動與執行。
7. 協助辦理急救訓練及衛生教育訓練。

(三)工作場所負責人:各單位主管、計畫主持人。

1. 協助本計畫之推動與執行。
2. 依職權指揮、監督所屬執行本計畫之事項，協調及指導有關人員實施，通知新進人員於報到時應繳交規定期限內之體格檢查報告。
3. 確認新進(在職)人員如有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時，應通知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依相關法規定期或於變更其作業時，實施特殊體格(健康)檢查。
4. 協助相關人員工作適性評估、復工、配工與工作調整。

(四)人事室

1. 協助告知新進人員於報到時應至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繳交規定期限內之體格檢查報告，使得完成報到手續。
2. 提供受僱者名單，包含基本(個資)資料、工時、請假情形及職務異動等資料。
3. 協助工作適性評估、復工、配工與工作調整。
4. 每月提供妊娠中或分娩後未滿一年女性工作者名單予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進行母性健康保護計畫。

(五)總務處

辦理職災醫療補助申請。

(六)工作者:受僱者

1. 到職前備妥符合年限內的體格檢查報告正本(醫院或本人簽章證明與正本相符之影本)於新進人員報到時繳交至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
2. 有接受體格檢查、在職健康檢查及特殊體格(健康)檢查之義務，如有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時，應通知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並配合執行特殊健康作業檢查。
3. 40歲以下者每5年應進行一次健康檢查、40-65歲者應每3年進行一次健康檢查、65歲以上應每年健康檢查，依實際年齡按法規提供規定年限內之健康檢查報告，如參與人事室健康檢查補助者請自行將健康檢查報告繳交或Email至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護理師。
4. 依照本計畫，主動提出健康需求，並配合適性評估、復工、配工與工作調整。

五、計畫實施說明

- (一)雇主(校長)支持及協調本校各單位共同推動本計畫。
- (二)辦理教職員健康檢查並彙整健康(體格)檢查報告、健康促進、職業安全衛生四大計畫(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植物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母性健康保護計畫)問卷等表單。
- (三)篩選出高風險族群進行危害辨識及評估，偕同臨場健康服務醫師、職業安全管理人員、護理師(職護)進行工作現場訪視，調查教職員工健康情形與作業之關聯性。
- (四)依據服務醫師、職安及職護之建議，採取行政調整、工程改善、健康促進及職場選工、配工、復工等措施，預防工作危害及避免職業傷病發生。
- (五)教職員工健康服務實施過程中，為落實執行計畫中每項項目及掌握進度，依據圖一所示「教職員工健康服務計畫流程圖」執行。
- (六)教職員工健康服務計畫項目、內容及實施期程如附件一說明。

六、健康檢查種類：

類別	一般體格檢查	在職健康檢查	特殊體格檢查/ 特殊健康檢查
檢查 項目	一、作業經歷、既往病史、生活習慣及自覺症狀之調查。 二、身高、體重、腰圍、視力、辨色力、聽力、血壓與身體各系統或部位之身體檢查及問診。 三、胸部X光(大片)攝影檢查。 四、尿蛋白及尿潛血之檢查。 五、血色素及白血球數檢查。 六、血糖、血清丙胺酸轉胺酶(ALT)、肌酸酐(creatinine)、膽固醇、三酸甘油酯、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檢查。	一、作業經歷、既往病史、生活習慣及自覺症狀之調查。 二、身高、體重、腰圍、視力、辨色力、聽力、血壓與身體各系統或部位之身體檢查及問診。 三、胸部X光(大片)攝影檢查。 四、尿蛋白及尿潛血之檢查。 五、血色素及白血球數檢查。 六、血糖、血清丙胺酸轉胺酶(ALT)、肌酸酐(creatinine)、膽固醇、三酸甘油酯、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檢查。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附表十 所定項目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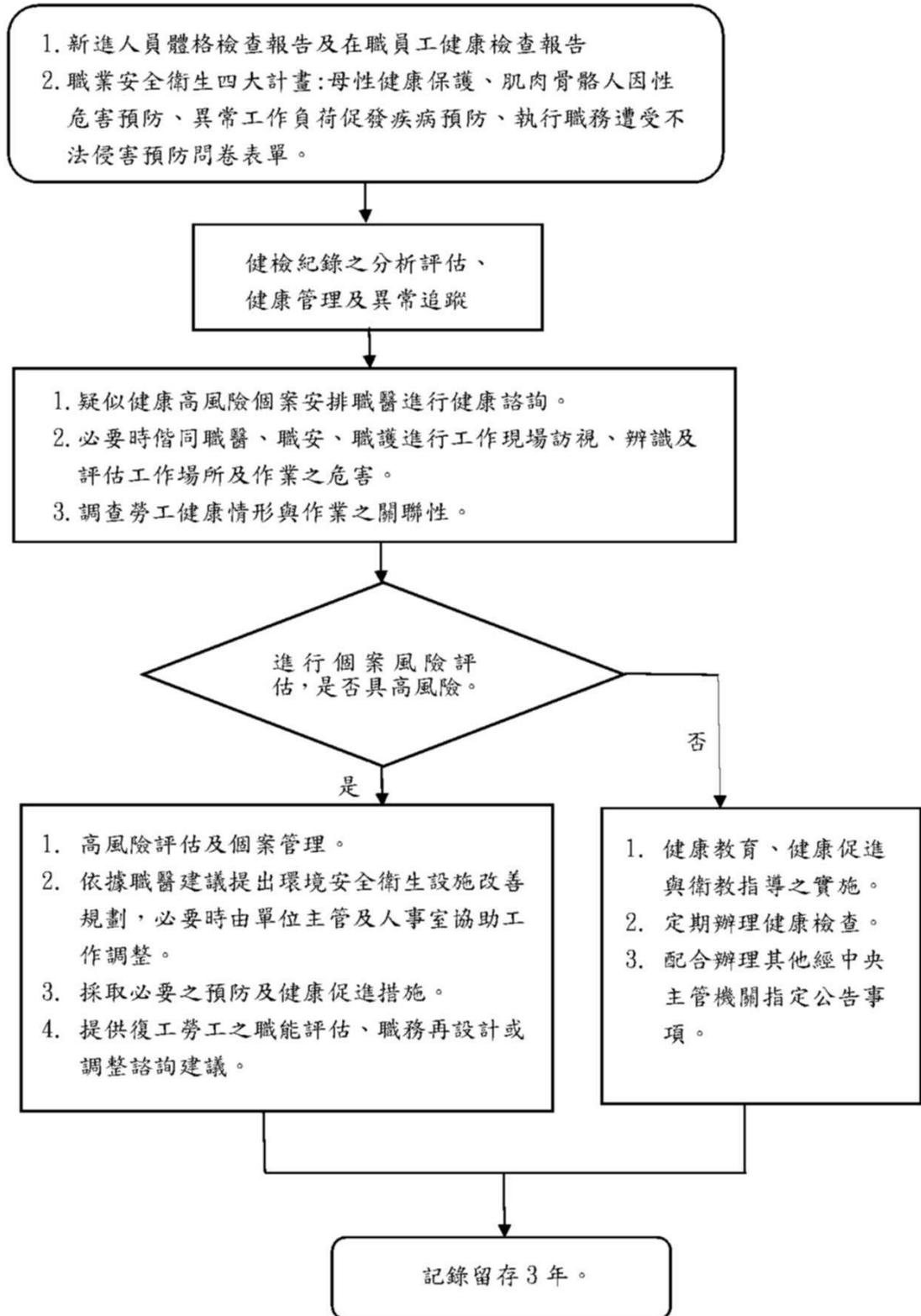
七、教職員工健康風險評估與管理，如附件二。

八、本計畫執行之紀錄或文件等應歸檔留存三年，並保障個人隱私權。

九、本計畫經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圖一

教職員工健康服務計畫流程圖



教職員工健康服務計畫時程表

項次	工作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期程			
			1-3月	4-6月	7-9月	10-12月
1	教職員工健康(體格)檢查及健康分析管理	新進人員一般及特殊作業體格檢查	✓	✓	✓	✓
		在職人員一般及特殊健康檢查			✓	✓
2	辦理健康檢查結果異常者之追蹤管理及健康指導	健檢異常項目追蹤		✓	✓	
3	職業安全衛生法四大計畫	女性工作者母性健康保護管理計畫	✓	✓	✓	✓
		人因性危害預防管理計畫	✓	✓		
		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管理計畫	✓	✓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管理計畫			✓	
4	工作相關傷病預防	作業環境危害辨識與安全衛生組織內部改善規劃之建議及健康風險管理				✓
		評估工作場所環境、作業及組織內部影響教職員工身心健康之危害因子做健康風險管理，並提出改善措施之建議				✓
		職業傷病預防、個案管理及其記錄保存		✓	✓	
		臨場健康服務醫師定期駐診	✓	✓	✓	✓
		選配工與職業傷病復工計畫	✓	✓	✓	✓
		中/高風險教職員工個案評估與個案管理		✓	✓	
5	健康諮詢	健康教育與衛生指導	✓		✓	
		辦理健康促進活動	✓		✓	
6	健康促進教育與活動	菸害防制				✓
		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		✓		✓
		其他健康促進及教育訓練講座與活動			✓	

教職員工健康風險評估與管理

管理等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風險	低	中	高
判定標準	皆正常	異常 但無需就醫	異常 達到就醫標準
承辦人員	職護	職護	職護/服務醫師
管理時程	無	6 個月	3 個月
措施	1.定期檢查 2.辦理健康促進活動	1.定期檢查 2.由職護進行個別/電話/mail 衛教關懷措施 2.辦理健康促進活動	1. 由職護進行個別/電話/mail 衛教關懷措施 2.若需門診協助追蹤,可協助安排掛號事宜 3.安排臨場服務諮詢